

羅馬書第四章

因信稱義

羅馬書：稱義與成聖

金句：若將可以將整個福音濃縮為一節，這一節就是羅馬書 4:25 · 耶穌被交給人，是為我們的過犯；復活，是為叫我們稱義。

He was delivered over to death for our sins and was raised to life for our justification. (NIV)

1. 耶穌被交給人，是為我們的過犯；耶穌擔當了我們的過犯，因此 而被人捉拿，釘死於十字架之上。 2. 耶穌復活，是為叫我們稱義：因為耶穌復活了，使得人可以信祂； 因為信祂了，使得人可以被稱為義。耶穌被釘十字架之後，祂的 門徒陷於灰心失望之中。後來因為遇見了復活的主，信心因此大增，整個人生從此改觀。對於以後的信徒而言，基督之復活乃是一個可信的憑證，對他們的信心大有幫助，使他們可以因信稱義。

1-2 章 神的公義和人的不義

3-5 章 因信稱義，不是靠行律法得義

6-8 章 成聖的生活與內心的掙扎

9-11 章 以色列人得救的問題

12-15 章 基督徒生活的實踐

16 章 結語請安

一、亞伯拉罕因信稱義 (4:1-8)

1 不憑肉體 (1)：保羅說：我肉體中沒有良善 (羅 7 :18)

2 不因行為 (2)：他的行為並不完全。

3 不藉割禮 (10)：他未受割禮時就被算為義。

4 不因律法 (13)：律法是惹動忿怒 (15)；律法中沒有信，沒有應許。(14)

二、亞伯拉罕稱義是本來乎信、屬乎恩 (16)

亞伯拉罕信神，這就算為他的義。(3)

只信稱罪人為義的神，他的信就算為義。(5)

三、你我在因信稱義的應許中：

(a)你我和大衛一樣，蒙受不是無罪之福，乃是赦罪，遮罪之福。

(b) 亞伯拉罕成為我們「一切未受割禮而信之人的父，使他們也算為義」(11)

四、亞伯拉罕的信心 (4:19-22)

「他將近百歲的時候，雖然想到自己的身體如同已死，撒拉的生育已經斷絕，他的信心還是不軟弱。並且仰望神的應許，總沒有因不信心裡起疑惑，反倒因信心裡得堅固，將榮耀歸給神。且滿心相信神所應許的必能做成。所以這就算為他的義。」(4:19-22)

我們若要領受亞伯拉罕的信心，承受神的應許和祝福，就要先認識亞伯拉罕的信心。那麼亞伯拉罕的信心是怎樣的呢？從聖經我們找到三個定義：

1. 不軟弱的信心 (19)

亞伯拉罕的信心是不軟弱的信心。他不看肉體的軟弱，也不看環境的限制。當時亞伯拉罕已將近百歲，撒拉亦已停經。按自然定律和身體狀況都不可能生育，然而亞伯拉罕的信心仍然堅固。弟兄姊妹，我們的信心也常常容易受到環境影響，當環境的可能性越來越低，我們心中的不信便越來越大。然而我們不要看環境的不可能，卻要專注在神的應許，這就是不軟弱的信心。「他將近百歲的時候，雖然想到自己的身體如同已死，撒拉的生育已經斷絕，他的信心還是不軟弱。」(V. 19);(創 17:15-21)

2. 仰望應許的信心 (20)

神應許亞伯拉罕成為多國之父，然而他等了二十五年，還沒有生出所應許的後裔。期間他雖用了很多血氣的方法，但神仍然應許，惟有撒拉所生的，才算為他的後裔。當亞伯拉罕軟弱的时候，他仰望神的應許。縱然眼見自己已老邁，撒拉也斷了月經。以環境來看，生育已是不可能，但他因相信神的應許必成就，故此信心總不軟弱。(創 18:9-15)

「並且仰望神的應許，總沒有因不信心裡起疑惑，反倒因信心裡得堅固，將榮耀歸給神，且滿心相信神所應許的必能做成。」(V. 20)

3. 不疑惑的信心 (21)

亞伯拉罕的信心總不疑惑，更常常得著堅固，是因他相信神所應許的，神必親自成就。神是按著我們的信心來看待我們。當神稱亞伯拉罕是多國之父的那一刻開始，祂就看亞伯拉罕為多國之父。神從來都沒有按亞伯拉罕的軟弱來看待他，卻按著亞伯拉罕的信心與他說話。我們在牧養上也要學習這個功課，不要定睛在組長和組員的軟弱上。因為世上沒有完美的人，專注在人的軟弱，只會攔阻人的成長和發展。我們卻要用信心看待他們，看他們在神眼中的身份。當我們以信心與人相交，就能看見一群在神國度裡大有能力的人，我就是這樣看待我的門徒，因此他們今天都被建立起來。弟兄姊妹，我們怎樣看待，事情就怎樣成就，這就是信心。

「且滿心相信神所應許的必能做成。所以，這就算為他的義。」(V. 21)

「亞伯拉罕信神，這就算為他的義。」(3) 算- COUNTED (NIV); CREDITED.

「惟有不作工的、只信稱罪人為義的神、他的信就算為義。」(5) 算- RECKONED (NEW AMERICAN STANDARD)

北區查經班 10/7/2022

